

王 蒙 文 集

# 庄子的快活



人民文学出版社

014035701

I217.62

108

V26

王 蒙 文 集

# 庄子的快活



I217.62

108

✓26



北航

C1722893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蒙文集. 庄子的快活/王蒙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3

ISBN 978-7-02-009999-3

I. ①王… II. ①王… III. ①王蒙—文集②道家③《庄子》—研究 IV. ①C53  
②B223.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52167 号

责任编辑 杨 柳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校对 杨益民  
责任印制 李 博 董文权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35 千字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875 插页 4  
版 次 2014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999-3  
定 价 3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作者像

## 序诗 共舞的感觉

蓬猜、蓬猜、蓬蓬蓬猜……  
可见过思想的狐步？  
可见过探戈舞者亮相时的冷面？  
击打的鼓槌，  
嘲笑的双簧管，  
另类的身姿、挪动、飞旋，  
信手拈来，花落如雨，  
随机滚翻，惊人惊天！  
天上鹏飞，地上风旋，  
魔法师文章，精灵思辨。  
气势汹涌，话语闪电，  
野马奔驰，明星璀璨。  
好不心惊胆战——  
看这厮扫荡庸凡！  
鬼哭狼嚎——嗷嗷嗷……  
蓬猜猜，古往今来，猜猜蓬，  
谁能跟上你华丽多姿的急转？  
哈哈哈哈哈……

## 读《庄子》集解

### 版本与参考书说明：

本书写作，我参考了中华书局版《诸子集成》第三册中的王先谦撰《庄子集解》，中华书局版郭庆藩撰《庄子集释》，中华书局版陈鼓应注译的《庄子今注今译》，中华书局版孙通海译的《庄子》，还有线装书局版《傅佩荣解读庄子》。我也参考了许多其他解庄书籍，以及互联网上的不同《庄子》版本。遇有几个版本文字不同的，则按我的意思决定取舍。尽量吸取已有的特别是比较流行的众本之长，加上老王的选择。

## 目 录

序诗 共舞的感觉 .....	(1)
骈拇:人类为何如此多事 .....	(1)
马蹄:东方古典的阿凡达乌托邦 .....	(20)
胠箝:圣人究竟为谁效劳 .....	(33)
在宥:治理的限度与虚位有国论 .....	(60)
天地:登高四望,满目珠玑还是满目垃圾 .....	(94)
天道:难以用语言文字表达与传授的大道 .....	(132)
天运:天地与生命的乐章 .....	(162)
刻意:高论怨诽还是淡然无极 .....	(195)
缮性:拯救你自己 .....	(206)
秋水:灵性与思辨的一片汪洋 .....	(219)
至乐:超越得失、生死、变易的最高端的快乐 .....	(255)
达生:醉汉不伤与操舟若神 .....	(275)
山木:哑雁的尴尬、黄雀的教训、空舟的浩荡 .....	(308)
田子方:牛啊,庄生 .....	(339)
知北游:天地有大美而不言 .....	(367)
后记 .....	(405)

## 骈拇：人类为何如此多事

《庄子》一书，常有新论、险论、怪论、“陡峭”之论出现，如雄鹰高飞，如海潮涌起，如悬崖矗立。初读，你会一怔，有点匪夷所思。想一想，不无道理，绝了，亏他想得出，你还真驳不倒他！再想一想，觉得他老说得太绝对太故意抬杠了，你想和他辩论，终又觉得像他这样，能与众不同地、富有挑战性地提出与讨论问题的人是太了不起了，你应该歌之咏之，舞之蹈之，为他的思想的奇葩而赞颂欢呼。

就拿外篇首章《骈拇》来说，它抨击儒学，抨击仁义道德，将一切专业、专长乃至社会分工视为节外生枝、画蛇添足、自找麻烦。其立论横扫千军如卷席，其辩才刀光剑影如入无人之境。归结到一点，仍然是自然，是大道，是本性，是人的精神上的自由与逍遥。如果没有认真阅读过，枉为中华学子了！

一般认为，《庄子》的内篇是比较靠得住的庄周作品，外篇、杂篇则多半不是出自庄周本人之手，而是弟子后学所撰。是的，外篇十五章与杂篇十一章从结构与衔接上看似不如内篇七章严谨纯正，但精彩之论，动人之语，仍然是龙飞凤舞，美不胜收，值得翻阅，值得研究，值得与之共舞，享受它们的文字与思想。

### 一 仁义道德的规范与说教，当真是这样多余吗

骈拇枝指，出乎性哉！而侈于德。附赘县疣，出乎形哉！而



侈于性。多方乎仁义而用之者，列于五藏哉！而非道德之正也。是故骈于足者，连无用之肉也；枝于手者，树无用之指也；多方骈枝于五藏之情者，淫僻于仁义之行，而多方于聪明之用也。

有人足趾大拇哥与二拇趾连到一起，有人手上长出第六根指头，你说这是自然而然地长出来的吧，它不符合常规正道。有人长疣子，长悬挂在身上的肉瘤，你说这是身体、体表自行生长出来的吧，它们却又显得那么多余累赘。有人喋喋不休地强调仁义（礼智信）的作用，并将之比附于五脏，但这并不是道德的正宗与根本。为什么说这些东西不是正宗根本呢？就像脚趾头连在一块儿了，反倒没法使用了。手指头多出一个六指，也是无用的废物。在正宗的道德、自然的情理道理之外，在正宗的五脏六腑之外附加上生硬勉强的仁义行为规范的解释，应该说这是额外的瞎忽悠，是滥用聪明，画蛇添足，庸人自扰。

庄子提出的这个问题十分有趣。原因是既然老庄都主张道法自然，主张一切的一切都是道的下载，都是天的作品，都是天的无为而无不为，都是自然而然运动作用的结果，那么，那些非自然、反自然、非道、背道而驰、逆天、忤天、天谴、伤天害理的人和事，那些荒谬绝伦的主张和异端邪说、现象和事件，又是从哪儿来的呢？

我个人早就苦苦地思考这个问题。二三十年前有一阵子，在大反了一段人性论，视人性为不共戴天之敌之后，人性之说在我们这里大行其道，似乎只要具备了人性，世界就变成了天国乐园。我们把什么好事都归功于人性，我们创造了“人性美”一说，美哉人性是也。那么，那些反人性、灭绝人性、反人类、与人类为敌的人、事、理论、邪教、黑帮，历史上、生活中那些黑暗的篇章又是从哪儿来的呢？它们是妖魔鬼怪吗？如果是，那就变成了二元论，等于承认，道以外还有非道、反道、独立于大道之外的世界与本原存在，自然以外还有脱离开自然的另一个非自然的自然（即妖魔鬼怪的自然）与反自然的自

然(即自然的自我毁灭程序)存在。也就是说,天以外还有一个与此天作对,与此天不相为谋而且针锋相对的另一个天存在,如黄巾起义者所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那么,世界上注定了充满血腥的斗争,谁也没有办法。

这也就像俄罗斯芭蕾舞剧《天鹅湖》的女主角是白天鹅,乃出现了一个对立面黑天鹅一样。二〇〇四年我访问俄罗斯的时候,甚至于看到了新的舞剧版本:黑天鹅硬是要下套,她的邪恶性感使王子迷惑了,王子落入了黑天鹅的圈套。苦苦地挣扎着的白天鹅的形象并没有能够唤醒王子,厄运降临在白天鹅身上。这段舞剧相当刺激,令人心情久久不欢。

然而也可以有另一种思路,老子已经指出,道的特点之一是反,是包含着、纠结着自己的反面,会转化为自己的反面。而《庄子》内篇中也天才地指出,生与死其实是一回事,叫做无为头、生为脊、死为尻,死生存亡是一体的(《大宗师》)。这就是说,道本身包含着道的对立面,包含着非道、反道、背道而驰的可能与现实。自然包含着自然的对立面即自然的敌人,包含着对于自然的破坏性、颠覆性、毁灭性因素与程序。天道、天意、天威、天命当中包含着逆天、欺天、伤天害理的因子。同样,道德当中包含着罪恶的因素,如非道德、反道德、伪道德、伪君子以及在道德的名义下大言欺世、你争我夺、互相攻击的事实与可能。礼法当中包含着毁灭礼法的因素:礼法变成空论,变成名不符实,变成虚与委蛇,变成莫大骗局等等。

也就是说,有了苍天,就必然有黄天或昏天(黑地)。有了白天鹅,就必然有黑天鹅或其他颜色的天鹅。有了五个脚趾的正常分岔,就必然有个别人两三个脚趾连结在一起,分不开岔。有了正常的五指,就必然有多出或少出一个或更多的岔的异态。有了光滑完整的皮肤,就必然有各种变态病态:附赘悬疣,还有更普遍的有时未必被认为是病变的青春痘、神经皮炎、牛皮癣、紫癜、白癍。它们的出现是必然的,也是病态的。病态出于自然和必然,同时自然和必然又要求

矫治病态。再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要求绝对地全无病态,这才是病态,这孕育着比时有病态更大的风险。例如,传媒上一片漆黑,固然是病态,传媒上只有“烈火烹油,鲜花着锦”,恐怕也是病态,其危险性不亚于一片漆黑。

以人来说,遗传基因会发生变异,正常的细胞存在的同时会有病态的细胞乃至癌细胞出现。一方面,生理的正常发展、发育、繁殖造就了人体或生命的正常模式;另一方面,从受精卵到生命的每一个过程,每一段发展,以及从出生到长大到老死,每一天每一刻都存在着变异、走向反面、病态化、恶性的可能。也许应该说,健康与病态就像生与死一样地紧紧相依,实为一体,细胞的分裂既是生长也是老化更是死亡,生理过程的另一面就是病理,营养的另一面就是废物与毒素,手指、脚趾的另一面就是骈趾与枝指,完整光滑的皮肤的另一面就是附赘悬疣。自然的另一面是非自然、反自然,大道的另一面是非道、反道,天的另一面是逆天违时、倒行逆施。只有包含着自己的对立面的存在,才是全面的平衡的与可靠的存在。只有能够包容、化解、克服、吸收,也包括某些情况下能够抵御自己的对立面的存在才是有生命力的存在。

人性的问题也是同样,有人性美、人性善,就有人性丑、人性恶,自古以来关于性恶性善的争论都是各执一词。人性中有平和就有暴烈,平和的人并不是绝对地不会暴烈,而是不轻易暴烈,能控制自身,有足够的文化教养控制自己的暴烈。人性中有爱恋就有忿恨,佛家讲得好:“爱欲生嗔怨,嗔怨生烦恼。”如果不能克制嗔怨,培植与爱惜爱恋,谁和谁也生活不到一起。说自私是本性吗?其实人的本性中也包含着助人为乐,包含着利他的高尚化倾向。人性也罢,天道也罢,自然也罢,人世也罢,并不是单行线,不是只有一个方向,你可以有所选择,有所摒弃,你可以从中判断何者为正,何者为反,何者为健康,何者为病态,你可以致力于将人性、天道、自然引向一定的方向而避免相反的方向,却不能够断定它只能是一个你所希望你所喜欢的

独向单行线。

可惜，庄子与老子部分地达到了这样一种对于天、自然、道的认识，却又常常停留在绝对的自然、天道之上，他们倾向于将天道与入道对立起来，是天而非人，从而不能正确地分析、解剖、使用“入之道”，解决人类文化的必要性、积极性与负面发展的可能性悖论。

至于将儒家的仁义道德视为六指或足趾粘连不分的淫僻：自找麻烦，画蛇添足，脱裤子放屁，违背天性，无事生非……则有它另类的尖锐与激烈。树规范还是依人性？人类一直是在这样的悖论中生活与发展的。

是故骈于明者，乱五色，淫文章，青黄黼黻之煌煌非乎？而离朱是已。多于聪者，乱五声，淫六律，金石丝竹黄钟大吕之声非乎？而师旷是已。枝于仁者，擢德塞性以收名声，使天下簧鼓以奉不及之法非乎？而曾、史是已。

于是乎有了骈于明者，即目光超级明利之人，他们沉醉于五颜六色，痴迷于花纹图案，用颜色鲜艳的服装耀人眼目，这不就是离朱之流吗？比旁人听觉更发达的人，沉醉于五声的起伏，痴迷于六律的变化，造出金石丝竹等不同质地的乐器和黄钟大吕等多种多样的曲调，闹腾起来没完没了，这就是师旷之类的人干的活计。画蛇添足、节外生枝地搞仁字当头的人呢，人为地拔高德行，生硬地堵塞天性，借以沽名钓誉，把本应该由个人的良心负责与监督的道德自律高调化、表演化，让天下人都吹吹打打地去奉行那些自己和旁人都难以做到的仁义道德。这样的人就有曾参和史鳧之流。

这一段议论对于中华传统文化来说，相当新奇。中国本来是最讲究泛道德论的，“天下唯有德者居之”（《礼记·中庸》），以德治国，修身是学习的根本，德才兼备，德在首位……这样的观念，上下已经数千年。甚至两性关系，都是要道德挂帅。泛道德论有它的力量，

也有它的煽情性。皇帝可以以之要求愚忠愚孝，人民也可以以之造无道昏君的反。即使你坚决主张自由恋爱，听戏听到《秦香莲》韩琦杀庙，“秦香莲手捧钢刀去喊冤，紧接着钢刀怒铡陈世美，人人敬佩秦香莲”，你也会起共鸣，更不要说各种忠臣戏了。

偏偏庄子指出了泛道德论可能的虚伪性与非操作性。“枝于仁者”，即节外生枝，把仁义道德变成外加的教条和规范。“擢德”，即拔高道德名声，将其理想化，如推举孝廉做官，导致孝与廉变成登龙升官捷径，其实孝廉虽好，不等于能胜任公共管理。“塞性”，即矫情，堵塞天性，中国的封建社会里，这方面的记录堪称骇人听闻，如荼毒女性的节烈“道德”。“以收名声”“使天下簧鼓以奉不及之法”，即最后使道德说教变成高调伪善，还闹腾得鸡飞狗跳。关于这方面，读读明清小说就明白了。以德治国好是好，提倡德行是必要的，但必须首先是依法治国，是法制国家。文化文化，在文化中道德很重要，但同时必须辅以理性、法制、制度、以人为本的原则。现在读《庄子》，我们有可能更感到庄子的可贵，虽然还远远不够。

骈于辩者，累瓦结绳窜句，游心于坚白同异之间，而敝跬誉无用之言非乎？而杨、墨是已。故此皆多骈旁枝之道，非天下之至正也。

多言诡辩的自作聪明者，他们堆砌词藻，像是在把瓦片叠个老高；他们罗列观点，像是把绳索系上死扣，疙里疙瘩；他们任意窜改命题，歪曲文句；他们玩弄什么坚不是白呀、同不是异呀之类的毫无意义的诡辩，声嘶力竭地自吹自擂，逞一时口舌之锐利，进行抽象无益的名词帽子之争，这不就是杨朱、墨翟等人的勾当吗？这些说起来就好比是人们的连趾、六指、附赘、悬疣，不是真正的正道啊。

这里以杨墨为典型所作的批评，用今天的语言来说，是在批判一种歪曲的学风：空谈、诡辩、累瓦（堆积名词）、结绳（疙里疙瘩）、窜句

(窜改文句)。这样的学风我们也不是没见过,毋宁说身边就有。

庄子——某种意义上老子也是一样,他们主张天道、自然、大道,这当然很好,但是他们看多了世人特别是那些自以为是的能人、大人物、有大志之人的愚蠢与蛮横,他们干脆否定人为的一切与文化的全部。其实,人既然是自然的作品、大道的下载、天地的所生,人的一切好与坏、智与蠢、道与非道,也都是天、道、自然的运作的一个组成部分,人不一定等同于天、道、自然,但人也不可能完全脱离天道的运行,人不一定注定成为天、道、自然的敌对力量。人既然需要自然,那么说明自然也需要人。文化可能带来灾难,无文化却可能是更大的灾难。仁义道德的教育不一定完全成功,这里有伪善化、形式化、竞争化、表演化的可能,但是如果一个社会里完全没有仁义道德,如果只有动物本能,其后果会成为什么样子,也是不难想象的。智慧有可能带来阴谋诡计、勾心斗角;愚蠢则可能带来野蛮残暴、无知迷信、自戕自灭。许多族群的古代习俗中就包括了这样的部分,例如以活人祭天、祭太阳神等。一味地提倡人定胜天,叫喊“我就是玉皇,我就是龙王”(出自“大跃进”歌谣),未必可取;一味地叫停人类的活动与文化,也颇可疑。

彼正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故合者不为骈,而枝者不为歧;长者不为有余,短者不为不足。是故凫胫虽短,续之则忧;鹤胫虽长,断之则悲。

那些最端正的正道(“正正”或作“至正”),不违背自然天性的情理。所以本该结合在一起的地方不算粘连,本该分岔的地方也不算多出一枝来了。该长的地方就不能算多余,该短的地方也不算不够尺寸。野鸭子的腿脚虽短,给它接上一截,它就会很别扭。仙鹤的腿相当长,给它折断一截,它当然也会很痛苦。

庄子不能不面对这样一个问题,万物各不相同,如凫、鹤腿长不

一,如何能区分何者为正常,何者为病态,如同骈拇、枝指呢?这里用来衡量的标准是“正正”或“至正”,是性命之情。这里埋伏下了歧义,如果一只鹤的腿没有长得够长,或者一只凫——野鸭子的腿比较长长了呢?就是说不是不同的物种间的区别而是同种间的区别呢?连天生的骈足或枝指都会引起麻烦,何况不同的文化、不同的价值观念之间的差异呢?

故性长非所断,性短非所续,无所去忧也。意仁义其非人之情乎!彼仁人何其多忧也?

长了的地方不能截短截断,短了的地方不能补长接续,我们也罢,它们自身也罢,不会为自己腿脚的长短而忧愁。万一有了这一类忧愁,谁也没有办法。这样说来,仁义并不是什么人之常情吧,瞧瞧这些提倡仁义道德的人是多么瞎费劲!活活愁死他们累死他们啦。

庄子是怎样批评儒家的仁义道德的呢?他举的例子很有意思,人性中自然有仁义,也有不太仁义或非仁义,人有利他的地方,也有利己的地方,人有高尚的一面,也有不怎么高尚不能免俗的一面,有见义勇为的可能,也有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倾向;而且人与人不一样,与鸭子腿短、仙鹤腿长一样。而儒家喋喋不休地讲究仁义道德,就是要给腿短的续长,给腿长的截短。这是自找麻烦,找人(鸟)麻烦,是多此一举,徒劳无功。

上述的话当然有偏激片面之处,但是让我们想一想各种仁义道德的说教与实际收到的效果或者反效果,又不能不说此言也有值得深思的地方。中国自古以来讲了那么多仁义道德,中国是世界上最讲仁义道德的地方,中国至今有人自诩是精神文明最佳典范,但只须读读《金瓶梅》《儒林外史》《红楼梦》与现代的鲁迅,就会晕菜,就会惊异于礼义之邦的伟大中国,为什么明清以降腐烂堕落到如此不堪的程度!为什么仁义道德讲得越多,男盗女娼的记录就越触目惊心!

儒家教训在中国有极重要的意义,有至今仍能成为我们的精神资源的珍贵传统,但总体来说,儒学在中国不能说是非常成功,毋宁说是很不成功。原因就在于,脱离了制度与法律建设,脱离了科学与民主,单纯的道德说教就变成了自欺欺人,理论与实际脱节,道德与利益脱节,圣贤与社会脱节,越弄越不成样子。庄子至少从他的角度早已看到儒学说教的不足恃、不够用,对之有所警诫,是不能不察的。

## 二 不合常情必然会多忧多事

且夫骈于拇者,决之则泣;枝于手者,龀之则啼。二者,或有余于数,或不足于数,其于忧一也。今世之仁人,蒿目而忧世之患;不仁之人,决性命之情而饕贵富。故意仁义其非人情乎!自三代以下者,天下何其嚣嚣也?

再说那些两个脚趾粘连在一起的人,如果你给他切开、剪裂,他会因疼痛而哭泣;那些多岔出一个手指的人,如果你给他咬断,他也会因疼痛而号叫不已。二者或者比正常的手指多了一些,或者比正常的脚趾少了一些,数目略有不同,就造成了这样的麻烦与忧虑。如今的仁人志士呢,大眼瞪着小眼,迷迷瞪瞪,为世上的这些忧患而焦虑;而那些不讲仁义的人呢,为了富贵荣华连小命都不要了。这样看来,是不是仁义本身就并非人之常情呢?三代(不知是指唐、虞、夏还是夏、商、周)以来,天下是何等混乱闹腾啊。

庄子毕竟是天才,他在批评完了人为努力、人文精神与文化发展其实是骈趾枝指、附赘悬疣之后,必须面对自己的巧妙举例中的悖论:盖骈趾枝指,并不全都是人文努力的恶果,其中大部分是纯粹自然生成的。既然是自然生成的,你又有什么理由因之感到厌恶呢?《庄子》内篇中提到了支离疏(《人间世》)、王骀、申徒嘉、无趾、哀骀它(《德充符》),他们的成为残疾或非正常的遭遇,比本章提到的骈



趾枝指严重多了：有的被搞断了脚趾，有的被砍断了脚，有的没有脖子，五脏六腑都不呆在正常的地方，有的非常丑陋，叫做“以恶骇天下”，但他们都能愉快无忧地对待自己的生理或身体方面的缺陷，自己不觉得自己不正常，也就没有人能伤害他们。

任何比喻都是跛足的，以骈枝赘疣喻儒墨之论，是贬义，是恶心想你，而骈枝赘疣自身却是无罪的，不足忧的，可以用平常心自然而然地对待的。当然，这也是由于庄子那个时候没有外科整形手术，否则他就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来了——科技的发展对于大道的思辨也极有用处。于是雄辩的庄子举出了鸭与鹤作新的例证，鸭短鹤长，俱是自然，俱不劳忧虑，不劳喋喋不休地进行教训纠正，不劳没事找事，无事生非。

说着说着，庄子似乎有点搞混淆了，还有点双重标准：他先说仁义之说是骈趾枝指，又说不能人为地裂骈趾枝，那么仁义究竟是多余的、人为的附赘悬疣，还是如骈枝似的天生如此，不好人为地取消改变呢？不算正常人的常情，即不算手指脚趾数目如常的人的常情，算不算骈趾枝指的略有畸形的人的常情呢？谁能断定女娲捏出来的或上帝造出来的或猴子变出来的人子，个个符合全部标准，无一差错呢？

其实这也正是庄子天才的表现，他其实已经发现：仁义的提倡也是人或人之常情，因为人之觉悟并非整齐划一，从一个模子里压出。提倡了半天仁义，却非人人都做得到，这更是人之常情；人人做到了，世界上只有大仁大义，没有不仁不义，只有善人好人，没有恶人坏人，生活中这点对比、冲突没有了，连写小说写话剧都找不到素材了。有人利用仁义之说作秀、作伪仍然是人之常情，这种常情不可能太多，因为整天作仁义秀也很辛苦，但不可能完全没有。有人反对仁义之说，而更提倡生命人性的自然酣畅之道，尤其是常情，认为符合了人之常情，自然万事如意，天下太平，规格统一，零件标准化，那就太小儿科了。